

· 工作研究 ·

闽台农产品贸易的竞争力分析及策略研究

连耀山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北京 100808)

摘要 农产品贸易是闽台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 该文分析了闽台农产品的发展现状及基本特征, 并以2000~2010年为研究周期, 从竞争力比较分析和产业内贸易相关指标分析两个角度, 定量定性相结合分析了闽台农产品贸易结构特征。研究结论表明闽台农产品贸易各有不同资源优势, 为贸易互补奠定基础, 在贸易中同时存在产业内贸易和产业间贸易两种形态, 产业内贸易以垂直型为主, 反映了闽台农产品在质量和技术上的差异。

关键词 闽台农产品贸易 产业内贸易 竞争力分析 策略研究

福建与台湾具有先天的地缘优势, 闽台农产品贸易的发展对两岸经贸关系的改善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近年来, 在党中央和福建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推动下, 出台了一系列惠台农业措施, 闽台农业合作陆续深化。深入研究闽台农产品产业内贸易, 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闽台农业产业分工、农业现代化等方面有重要的促进作用。因此, 对闽台农产品贸易现状及其特征进行研究分析, 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1 闽台农产品贸易的现状其特征

近年来, 闽台农产品贸易呈逐年递增态势, 2008~2010年, 闽台农产品贸易总额分别为2.02亿美元、3.66亿美元和5.96亿美元, 其中, 对台出口1.45亿美元、3.01亿美元和5.12亿美元, 分别同比增长92.8%、106.9%和70.3%; 对台进口5672万美元、6498万美元和8386万美元, 分别同比增长18.9%、14.6%和29.3%; 贸易顺差分别为0.89亿美元、2.36亿美元和4.28亿美元(如图1所示, 福建对台湾农产品贸易顺差不断加大)。截止2011年末, 福建省政府累计批办台资农业项目2337个, 合同利用台资30.9亿美元, 实际到资17.6亿美元。闽台双方已经成为对方最重要的农产品贸易合作伙伴。

在闽台农产品贸易过程中, 两岸农产品贸易互通有无, 互补余缺, 呈现出互补性发展趋势。贸易形式从单一形式向多层次逐渐演变, 由初期的劳动力密集型与资本技术密集型的产业垂直分工体系, 逐步转向产业内的垂直分工与水平分工并存的分工体系。福建除引进台资外, 更重要的是引进了台湾的先进设备和技术, 并与优势农业资源相结合, 从而逐步实现农业生产产业区域化布局, 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和规模效益。初步形成了福建内陆地区以水果、茶叶、食用菌、木竹制品、药材和畜牧业为主, 而福建沿海地区以蔬菜、水果、水产品、食用菌、花卉为主的合理格局。这种农产品生产布局不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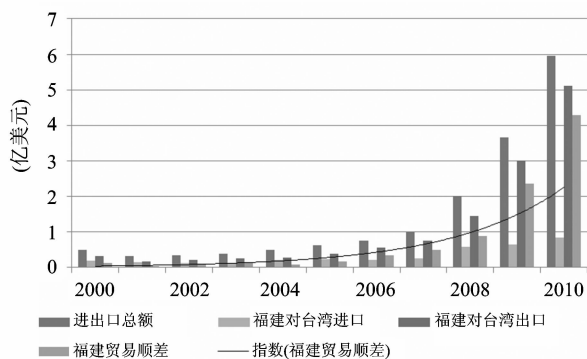


图1 2000~2010年闽台农产品贸易情况

有利于充分发挥沿海与山区的比较优势,也有利于福建农业生产的特色化发展、规模化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2 闽台农产品贸易的竞争力及贸易结构分析

为进一步分析闽台农产品贸易的竞争力状况及其贸易结构,该文首先从贸易竞争力指数、显性比较优势指数等指标比较分析闽台农产品贸易的竞争力状况;然后在竞争力分析的基础上,从 GL 指数、Brulhart 指数、水平产业内贸易指数(HB)、垂直产业内贸易指数(VB)对闽台农产品贸易结构特征进行分析,掌握其变化特征和影响因素。

该文按照《商品分类和编码协调制度》(以下简称为 HS)的分类和统计标准,并进一步分类如下:第一类:动物产品,HS 第 01~05 章;第二类:植物产品,HS 第 06~14 章;第三类:油脂分解产品等,HS 第 15 章;第四类:酒、烟草等,HS 第 16~24 章(下文中会用“HS01”表示“HS 第 01 章”,以此类推)。选择闽台农产品贸易的稳定发展期(2000~2010 年)作为时间窗口展开分析。

2.1 闽台农产品贸易竞争力分析

2.1.1 闽台农产品出口市场份额的变化分析

市场份额反映了一国农产品在世界市场上的占有率,能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出一个区域的市场竞争力。

从图 2 可以看出,2000~2008 年,福建和台湾农产品出口从绝对额来说呈上升趋势,但农产品出口占有率总体呈下降趋势,并且台湾下降相对明显。在样本期间,除了 2001 年,福建农产品的出口值有所下降外,其余年份都是上升的;而台湾地区农产品出口值呈现有所下降的动荡起伏状态。2000~2008 年,台湾农产品出口值占有率分别比福建高 0.39、0.35、0.32、0.28、0.28、0.25、0.14、0.08、0.07,福建和台湾在农产品出口值占世界农产品出口值的比率方面的差距在不断缩小,说明福建农产品在世界市场上的竞争能力与台湾相比不断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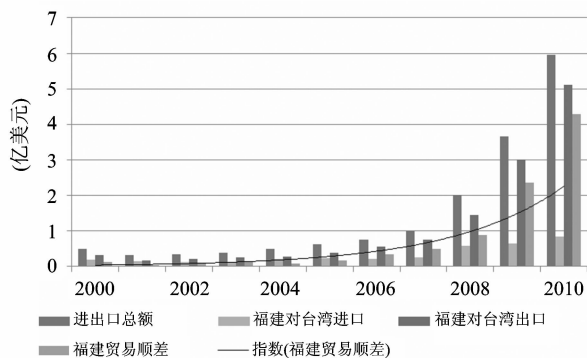


图2 2000~2010 年闽台农产品出口值占有率比较

2.1.2 闽台主要农产品显示性比较优势分析

显示性比较优势指数(RCA)指一个国家某类商品出口额占其出口总值的份额与该类商品出口额占世界出口总额份额的比率,计算方法为:

$$RCA_{ij} = (X_{ij}/X_{it}) / (X_{wj}/X_{wt})$$

其中, X_{ij} 为*i*国类产品的出口总额; X_{it} 为*i*国所有产品的出口总额; X_{wj} 为世界*j*类产品的总额; X_{wt} 为世界全产品的出口总额。判断标准: $RCA > 2.5$ 是强竞争力, $1.25 < RCA \leq 2.5$ 是较强竞争力, $0.8 < RCA \leq 1.25$ 是中等竞争力, $RCA \leq 0.8$ 是弱竞争力。

图3和图4分别给出了福建和台湾农产品的显示性比较优势指数(RCA)从2005~2009年的数值。

根据 RCA 的判断标准,从图3、图4可以看出:

(1)就福建省而言,食用蔬菜(HS07)、编结用植物材料(HS14)、肉、鱼及其他水生动物制品(HS16)、蔬菜、水果制品(HS20)等四章农产品的比较优势指数均大于2.5,具有强竞争力;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HS03)、咖啡、茶(HS09),具有较强竞争力;其余各章农产品的国际竞争力较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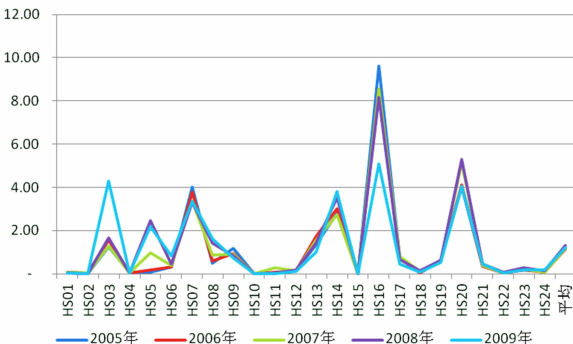


图3 2005~2009 年福建各章农产品 RCA 值

(2) 就台湾地区而言, 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 (HS03) 及其他动物产品 (HS05) 具有强竞争力; 活树及其他植物、鳞茎、根 (HS06), 树胶、树脂 (HS13), 编结用植物材料 (HS14), 杂项食品 (HS21) 等类产品具有较强竞争力; 其余产品一般只具有弱竞争力。

(3) 整体而言, 福建与台湾具有比较优势的农产品存在一定的重合性。比如, 在福建是在 HS16 上具有强比较优势, 台湾在该类农产品上也具有中等竞争优势; 而台湾在 HS03 上具有强比较优势, 同时福建也在该类产品上具有较强竞争力。这种“强对强”的产品格局显然属于竞争关系。还有一部分产品, 闽台双方都不具备竞争力。

福建和台湾在地理条件、气候条件上的相近性, 决定了这些贸易竞争优势、劣势的重复性, 存在竞争性, 但市场空间巨大仍然也给产业内贸易带来了机会。

2.1.3 闽台主要农产品贸易竞争力指数的比较分析

贸易竞争力指数 (TC) 是指净出口额占进出口贸易总额的比重, 计算方法为:

$$TC_j = (X_j - M_j) / (X_j + M_j)$$

其中: X_j 表出口总额, M_j 表示进口总额。

判断标准: $TC > 0$ 表示具有比较优势; $TC < 0$ 表示处于比较劣势; $TC = 0$ 表示与世界水平相当; 当 $-0.25 \leq TC \leq 0.25$ 时, 表示处于产业内互补状态。

图 5 给出了在 HS 口径下闽台农产品贸易竞争力指数 (TC) 从 2005 ~ 2009 年的数值。

根据 TC 的判断标准, 从图 5 可以看出:

(1) 福建在根茎产品 (HS06), 食用蔬菜 (HS07), 树脂树胶产品 (HS13), 水生无脊椎动物制品 (HS16), 蔬菜水果制品 (HS20) 等 5 类农产品的贸易竞争力指数一般大于 0.80, 占有绝对优势。在活动物 (HS01)、肉及杂碎 (HS02)、乳品等食用动物产品 (HS04)、食用油脂产品 (HS15)、饮料、酒产品 (HS22) 5 类农产品贸易竞争力指数一直为 -1, 处于绝对的比较劣势。这个结果与 RCA 表现结果基本一致, 这些类别的农产品表现为产业间贸易的形态。

(2) 其他农产品的比较优势随年份不同而互有优势。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 (HS03), 咖啡、茶及调味香料 (HS09), 油籽、药用植物 (HS12), 编结用植物材料 (HS14), 杂项食品 (HS21), 食品工业的废料 (HS23) 等的贸易竞争力指数处于 $[-0.25, 0.25]$ 的区间, 两地优势不明显, 表现为产业内贸易的形态。

2.2 闽台农产品贸易的产业内贸易情况实证分析

2.2.1 闽台农产品贸易产业内贸易水平指数分析在国际贸易研究中, Grubel - Lloyd 指数 (简称 GL 指数) 是比较通用的从静态角度测度产业内贸易水平的指标。计算方法为:

$$GL_j = 1 - |X_j - M_j| / (X_j + M_j)$$

衡量总体 GL 指数的计算公式为: $GL = \sum_{j=1}^n w_j \times GL_j$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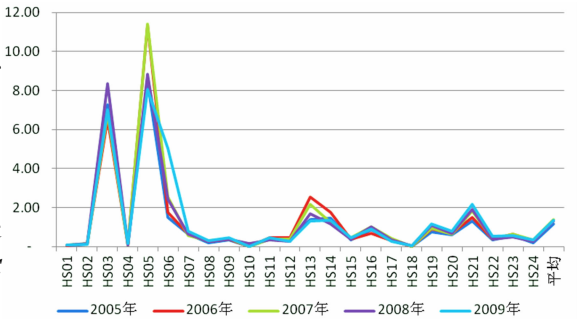


图 4 2005 ~ 2009 年台湾各章农产品 RCA 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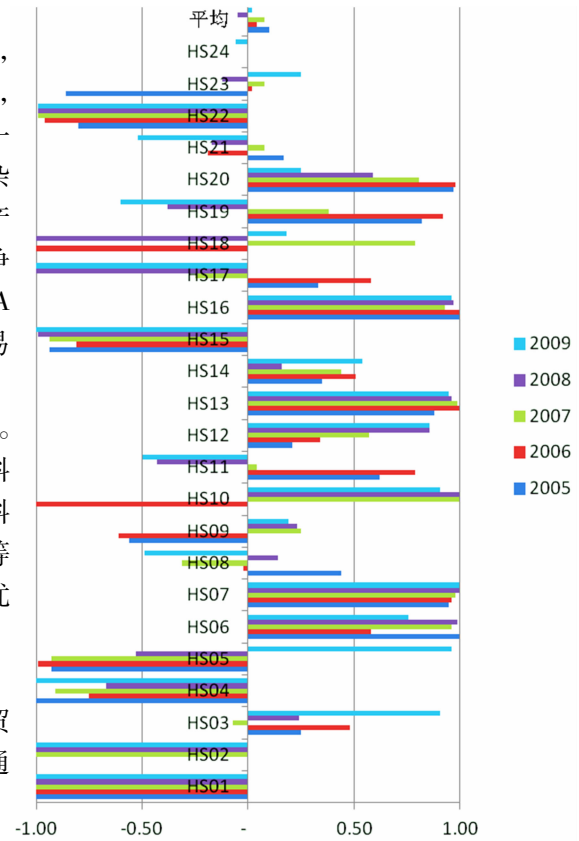


图 5 2005 ~ 2009 年闽台农产品贸易竞争力指数 (TC)

其中, X_j 和 M_j 分别表示出口值和进口值。 w_j 表示第 j 类产品进出口总额占全产品进出口总额的比例。判断标准: $GL_j = 0$, 表示全为产业间贸易; $GL_j = 1$, 表示全为产业内贸易; $GL_j > 0.5$, 表示产业内贸易占优势, $GL_j \leq 0.5$ 表示产业间贸易占优势。

经计算得到的结果如下图所示:

根据 GL 指数的判断标准, 从图 6 可以看出, 4 类农产品产业内贸易的变动趋势均有较大波动, 相比于 2005 年各类及整体农产品的产业内贸易水平存在下降趋势。第一类农产品在 2009 年前产业内贸易水平一直相对较高, 2007 年达到峰值 0.84, 表明第一类农产品主要为产业内贸易。第三类农产品的产业内贸易 GL 指数一直都处于接近 0 的水平, 表明该类农产品主要以产业间贸易为主。第二类和第四类农产品 GL 指数一直处于中间水平, 表示始终有产业内贸易的存在, 相对而言第四类较第二类农产品产业内贸易水平略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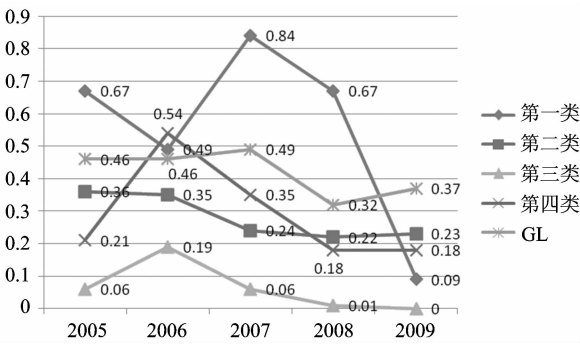


图 6 2005 ~ 2009 年闽台分类及整体农产品产业内贸易 GL 指数

可见, 闽台农产品贸易状态是产业内和产业间贸易共存, 但产业内贸易水平相对不高。这种“共存”现象存在的原因主要在于生产要素结构不同。生产要素结构直接决定了农产品的生产结构, 当一种生产要素充沛时, 集中使用该生产要素的产出就会高于其他要素带来的产出。劳动力、土地和资本作为农业的 3 个基本生产要素, 福建在前两项有相对优势, 而台湾在第三项上有相对优势, 也就决定了闽台农产品贸易会以产业间贸易为主。例如: 发展畜牧业需要植物油分离品 ($HS15$) 作为饲料, 而后者需要投资设备和产房, 需要有资本资源投入。根据李嘉图比较优势理论, 福建依托人力和土地资源的优势发展畜牧业, 台湾加工饲料向福建出口, 从而实现经济的共同发展。

2. 2. 2 闽台农产品贸易边际产业内贸易指数分析

$Brulhart$ 边际产业内贸易指数 (BI 指数) 是从动态角度衡量某一时间段产业内贸易水平, 是动态分析闽台农产品产业内贸易水平和结构特征的重要指标。计算方法为:

$$BI_j = 1 - \frac{|\Delta X_j - \Delta M_j|}{|\Delta X_j| + |\Delta M_j|}$$

总体的 $Brulhart$ 边际产业内贸易指数为: $BI = \sum_{j=1}^n k_j \times BI_j$

其中, ΔX_j 、 ΔM_j 分别表示某一时间段进口、出口的增量, $k_j = (|\Delta X_j| + |\Delta M_j|) / \sum_{j=1}^n (|\Delta X_j| + |\Delta M_j|)$ 。

判断标准: $BI_j = 0$, 表示全为产业间贸易; $BI_j = 1$, 表示全为产业内贸易。 $BI_j > 0.5$ 表示贸易增长主要源于产业内贸易, $BI_j \leq 0.5$ 表示贸易增长主要源于产业间贸易。

2000 ~ 2009 年的 BI 指数计算结果如表 1 所示。

表 1 2000 ~ 2009 年闽台农产品贸易 $Brulhart$ 指数

年份	第一类	第二类	第三类	第四类	整体
2000 ~ 2001	0.44	0.59	0.00	0.16	0.45
2001 ~ 2002	0.00	0.22	0.00	0.08	0.10
2002 ~ 2003	0.06	0.18	0.14	0.21	0.17
2003 ~ 2004	0.03	0.05	0.03	0.17	0.10
2004 ~ 2005	0.86	0.19	0.00	0.31	0.56
2005 ~ 2006	0.06	0.11	0.00	0.13	0.08
2006 ~ 2007	0.00	0.02	0.00	0.13	0.06
2007 ~ 2008	0.03	0.11	0.00	0.04	0.04
2008 ~ 2009	0.00	0.00	0.10	0.04	0.01

根据 BI 指数的判断标准，从表 1 可以看出：

第一类农产品在 2004 ~ 2005 年度 BI 指数大于 0.5，表明农产品贸易的变化主要由产业内贸易引起的，其余年度均小于 0.5，甚至在部分年度（如 2001 ~ 2002 年度、2006 ~ 2007 年度）接近于 0，表明总体上产业间贸易是引起第一类农产品贸易变化的主要原因。

第二类农产品只有 2000 ~ 2001 年度 BI 指数略超 0.5，其余年份均低于 0.5；第三类农产品 BI 指数基本接近于 0，表明该类农产品的贸易增量主要来自产业间贸易；第四类农产品在计算周期内，变动相对平稳， BI 指数也全部低于 0.5；整体农产品贸易除 2000 ~ 2001 年度、2004 ~ 2005 年度 BI 指数略高，其余年份同样都处于较低水平。

综上所述，闽台农产品贸易的边际产业内贸易指数较小，产业间贸易是贸易增量的主要来源。

2.2.3 闽台农产品贸易水平和垂直产业内贸易指数分析

为进一步具体衡量出在贸易中产业内贸易与产业间贸易的贡献占比，该文利用 *Thom* 和 *McDowel* (1999) 提出的 HB 和 VB 指数，在 BI 指数的基础上，对垂直与水平这两种差别产品的产业内贸易形式进行分析。

水平产业内贸易指数 (HB) $HB = BI = \sum_{j=1}^n k_j \times BI_j$

垂直产业内贸易指数 (VB) $VB = A - HB$

其中： $A = 1 - \frac{|\sum_{j=1}^n (\Delta X_j - \Delta M_j)|}{\sum_{j=1}^n (|\Delta X_j| + |\Delta M_j|)}$

根据前文计算所得的 BI 指数（即 HB 指数），再按类计算出各类的边际总产业内贸易指数（ A ），垂直产业内贸易指数（ VB ）就等于二者之差。计算结果如表 2 所示。

表 2 2000 ~ 2009 年闽台农产品贸易的水平和垂直产业内贸易指数

年度	第一类			第二类			第三类		
	A	HB	VB	A	HB	VB	A	HB	VB
2000 ~ 2001	0.50	0.45	0.05	0.79	0.60	0.19	0.00	0.00	0.00
2001 ~ 2002	0.05	0.01	0.04	0.73	0.22	0.52	0.00	0.00	0.00
2002 ~ 2003	0.46	0.07	0.39	0.66	0.18	0.49	0.13	0.13	0.00
2003 ~ 2004	0.82	0.04	0.79	0.30	0.05	0.25	0.04	0.04	0.00
2004 ~ 2005	0.93	0.87	0.06	0.25	0.19	0.06	0.00	0.00	0.00
2005 ~ 2006	0.32	0.07	0.25	0.58	0.11	0.47	0.00	0.00	0.00
2006 ~ 2007	0.00	0.00	0.00	0.11	0.03	0.09	0.00	0.00	0.00
2007 ~ 2008	0.13	0.04	0.10	0.44	0.12	0.32	0.00	0.00	0.00
2008 ~ 2009	0.22	0.00	0.22	0.64	0.05	0.59	0.10	0.10	0.00
年度	第四类			整体					
	A	HB	VB	A	HB	VB			
2000 ~ 2001	0.76	0.17	0.59	0.59	0.45	0.13			
2001 ~ 2002	0.70	0.09	0.61	0.51	0.11	0.40			
2002 ~ 2003	0.48	0.22	0.27	0.69	0.17	0.51			
2003 ~ 2004	0.40	0.18	0.23	0.86	0.11	0.75			
2004 ~ 2005	0.90	0.31	0.59	0.80	0.57	0.23			
2005 ~ 2006	0.48	0.16	0.31	0.42	0.09	0.33			
2006 ~ 2007	0.87	0.13	0.74	0.98	0.03	0.95			
2007 ~ 2008	0.40	0.03	0.38	0.39	0.04	0.35			
2008 ~ 2009	0.30	0.05	0.25	0.34	0.02	0.32			

数据来源：依据闽台和世界农产品贸易数据计算而得

从表 2 可以看到：第一类农产品和第二类农产品各有 7 个年度 VB 指数大于 HB 指数；第三类农产品 VB 指数全部为 0；第四类农产品 VB 指数全部大于 HB 指数；整体农产品有 7 个年度 VB 指数大于 HB 指数，说明闽台农产品产业内贸易的增量主要来自垂直型产业内贸易，即由农产品质量差异、技术差异引起

的贸易形式。整体农产品边际总产业内贸易指数在 9 个年度里先上升后下降,产业内贸易水平占据一定地位。

3 ECFA 实施后对闽台农产品贸易的影响

2010 年 6 月 29 日,海峡两岸关系协会与台湾海峡交流基金会签署了《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简称 ECFA)及 5 项附件协议,包括贸易与投资、经济合作、争端解决等重要内容,该协议于当年 9 月 12 日开始实施,标志着两岸经贸合作步入制度化轨道,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根据大陆研究机构的测算,ECFA 签订后,两岸经贸合作的进一步深化将使大陆的 GDP 提高 0.3~0.6 个百分点;台湾有关部门也表示,估计受益于 ECFA 的台湾中小企业达 22700 家,不但增加台商在大陆市场竞争力,也有助台湾产业再次转型。

在农产品贸易上,ECFA 无疑直接有助于两岸农业合作的进一步加强,福建省农业厅在 2011 年工作要求中已明确提出要“把握 ECFA 下闽台农业经贸合作机遇,率先落实 ECFA 早期收获产品清单和有关内容”,将研究出台进一步加快闽台农产品贸易的政策,从而推动海峡两岸农产品贸易的合作。向洪金、赖明勇^①(2011)研究发现,ECFA 建立后对两岸农产品生产活动的冲击微乎其微,但对两岸农产品贸易产生巨大的积极影响,预计台湾农产品对大陆的出口价格下降 8.3% 左右,出口量大约将增加 14%;大陆农产品对台湾的出口价格下降 5.8%,出口量将增加 17%,出口收入也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近期,有些学者提出 ECFA 签署后,在闽台农产品贸易上呈现为对台湾单线有益,该文认为存在这种状况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鉴于大陆和台湾之间特殊的政治因素,大陆方面需要向台湾表示更多的诚意,以收取民心,因此大陆相关部门执行 ECFA 协议的力度更大;二是福建在 ECFA 之后,在贸易层次上进一步提高,更多地引进了台湾的先进设备和技术,从而从根本上提升福建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其全球出口贸易得到进一步扩大。

4 研究结论及政策建议

通过以上各个角度的分析研究,该文认为闽台双方在农产品贸易上各有不同的资源优势,为贸易互补奠定基础;双方农产品的显性比较优势存在部分重合,体现为一定的竞争关系。闽台农产品贸易同时存在产业内贸易和产业间贸易两种形态,产业间贸易是贸易增量的主要来源,这主要是受要素禀赋差异所决定;产业内贸易水平整体相对较低,但对贸易增量仍有重要贡献。产业内贸易以垂直型为主,水平型产业内贸易比例不高,体现了闽台农产品在质量标准上、生产方法上的差距。

鉴于 ECFA 的重大市场机遇,闽台农产品贸易大有可为,充分发挥闽台两地农产品各自的竞争优势,实行更大范围和更深层次的合作,对实现闽台农产品贸易可持续发展和贸易双赢有长远意义。该文建议:

4.1 抓住 ECFA 契机,加强闽台贸易政策协商

把握在 ECFA 框架下的合作机遇,加强闽台贸易政策和制度的协商。一是建立闽台农产品贸易协调部门,建立快速的市场反应机制和沟通机制,为闽台农产品的通关和运输提供相应的支持。二是进一步增加对台零关税农产品品种,争取台湾方面降低对福建农产品的关税,通过自由贸易扩大农产品的贸易量。三是,积极利用 ECFA 协议,推动该协议的贯彻落实,并推进闽台农产品贸易争端解决机制的建立,解决农产品贸易的不确定因素。

4.2 福建要提高对台湾地区出口农产品的质量

该文研究表明闽台农产品产业内贸易以垂直型为主,双方农产品存在质量标准和生产方法上的差异。要提高福建农产品在台湾地区的市场竞争力,就要从根本上提高农产品的品质。一方面,福建政府通过直接投入或引进先进技术,加强农业科技研究与应用、农业管理等方面的经验交流,提高产品生产和加工水

^① 向洪金,赖明勇. 建立 ECFA 对海峡两岸农产品生产与贸易的影响. 国际经贸探讨, 2011-01: 18~23

平,提升农产品质量;另一方面,应对农户进行必要的培训,引导农户自发进行组织学习,从根本上认识绿色产品的好处,了解市场的发展趋势。建立对农产品质量、安全、卫生以及检验检疫的标准,属于公共服务的范畴,应由政府部门做好工作,从而便于企业、农户的标准化生产,使农户获得较高的、长期的稳定利益。

4.3 调整出口农产品的价值链结构

目前,福建出口到台湾的农产品以传统初级农产品为主,品牌效益较低,产业链附加值不足,利润也比经过加工的农产品要少,这也正体现了该文所分析的结论——闽台农产品贸易以垂直产业内贸易为主,水平产业内贸易比例较低。福建应进一步重视农产品创新和产业链深加工,提高产品附加值,形成一些高品质、差异化的品牌和产品,适应台湾当地市场竞争的需要,提高闽台贸易利润率,调整产业内农产品贸易结构。

参考文献

- [1] Bruelhart M. An account of global intra – industry trade, 1962 – 2006. 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Research Paper Series Globalization, Productivity and Technology, 2008
- [2] hom R and McDowell M. Measuring marginal intra – industry trade. Weltwirtschaftliches Archive, 1999, 135: 48 ~ 61
- [3] 郑清贤. 关于新形势下促进两岸农业深化合作的机制思考, 台湾农业探索, 2010, 2: 13 ~ 19
- [4] 王志, 李赖志. 经济全球化背景下两岸农业合作问题研究. 辽宁师范大学学报, 2011, 1: 94 ~ 97
- [5] 赵慕仪. 产业内贸易理论的研究综述. 商品与质量, 2011, 2: 12 ~ 13
- [6] 杨金发, 童长水. 闽台农产品贸易发展的进程与特征. 福建农林大学学报, 2008, 11 (4): 27 ~ 31
- [7] 蒋颖. 闽台农产品贸易互补性实证研究. 福建农林大学学报, 2008, 11 (6): 44 ~ 47
- [8] 李非, 吴凤娇. 海峡两岸农产品产业内贸易及其影响因素的实证研究. 国际经贸探索, 2010, 1: 121 ~ 128
- [9] 孙骏, 蔡贤恩. 闽台农产品贸易结构分析与对策研究. 技术经济, 2010, 11: 91 ~ 97
- [10] 保罗克鲁格曼, 茅瑞斯·奥伯斯法尔德著. 海闻、蔡荣、郭海秋等译. 国际经济学 (第五版).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COMPETITIVENESS ANALYSIS AND STRATEGY BETWEEN FUJIAN AND TAIWAN AGRICULTURAL PRODUCTS TRADE

Lian Yaoshan

(Beijing branch, China postal savings bank, Beijing)

Abstract Agricultural products trade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trade between Fujian and Taiwan. This paper analyzed the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products and the trade structure character between the two regions from 2000 to 2010 using the means of competitiveness comparison analysis and correlative intra – industry index analysis.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both the regions had their resource advantages which can complement for each other. But some differences of quality and technology still existed between Fujian and Taiwan .

Key words agricultural products trade; intra-industry; competitiveness analysis; strategy research